

臺南市政府社會局
「兒童權利公約：權利介紹、權利實現與法規檢視」
教育訓練課程

- 一、課程目的：瞭解「兒童權利公約」內涵及原則，提升相關知能以促進兒童權利公約法規檢視作業之進行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
- 三、課程時間：104年8月14日（五）08:30-12:30，本課程納入公務人員學習時數4小時。
- 四、課程地點：永華市政中心－社會福利綜合大樓4樓視聽教室。
- 五、授課對象：本府各局處進行兒童權利公約法規檢視作業人員。
- 六、課程內容：

時間	內容
08:00-08:30	報到
08:30-10:30	兒童權利公約：權利介紹、權利實現
10:30-10:45	休息
10:45-12:00	兒童權利公約：法規檢視
12:00-12:30	Q&A

七、授課講師：

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暨研究所 廖宗聖 副教授 簡介

1. 為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所提供「兒童權利公約師資名單」之講師
2. 學歷：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法學博士

3. 專長：國際公法、氣候變遷法、國際環境法、國際人權法、國際刑事司法、國際貿易法
4. 相關論著：施慧玲、陳竹上、廖宗聖（民 104）。回顧過去、展望未來－兒童權利公約國內法化之社會分析與後續課題。月旦法學雜誌， 240， 113-129。

八、報名方式及其他說明：

1. 請將報名資料「姓名、單位/職稱、身分證字號」於 8 月 13 日中午前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 wan2014@mail.tainan.gov.tw；如有其他問題，請洽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婦女及兒童少年福利科 蔡宛庭 社工師 聯絡電話：06-6322231 #6543。
2. 由於上課場地為本局兒童館之空間，當日亦對民眾開放，請一同遵守下列事項：
 - (1) 上課場地須脫鞋進入，建議當日選擇容易穿脫的鞋款。
 - (2) 為維護場地清潔，教室內可以飲水（請自備環保杯），但請勿飲食。